

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---

粤交费函〔2016〕223号

#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做好车辆通行费 年票制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（委）：

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请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（委）在2016年2月10日前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经审计的车辆通行费年票制相关信息，包括纳入年票制的收费公路项目、设置的收费站点、收费单位、收费标准、收费年限、收支情况和剩余债务等，并及时做好相关宣传解释和舆论引导工作。有关公布情况请及时报厅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